

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表(政府補助收入)
中華民國105年7月至105年12月

製表日期：106.02.28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類別及內容簡述		執行數	備註
推動科技經費	4	參加第十二屆海峽兩岸暨港澳地區大學校長聯誼活動	54.261	
推動科技經費	4	出席上海校友會2016年年會	50.016	
一般財團法人(One Asia Foundation)--2015年亞洲共同體講座	4	至中國貴陽參加亞洲共同體講座	24.651	
福特基金--中國大陸農村暑期英語品格營之在地化與拓展	6	補助學生赴大陸靈寶及莆田參加英文營	20.852	
福特基金--中國大陸農村暑期英語品格營之在地化與拓展	6	補助學生赴大陸靈寶參加英文營	15.392	
福特基金--中國大陸農村暑期英語品格營之在地化與拓展	6	補助學生赴大陸成都舉辦英文營	21.704	
福特基金--中國大陸農村暑期英語品格營之在地化與拓展	6	補助學生赴北京、靈寶弘農書院英文營	51.379	
福特基金--中國大陸農村暑期英語品格營之在地化與拓展	6	補助學生赴大陸莆田、成都參加英文營	16.002	
福特基金--中國大陸農村暑期英語品格營之在地化與拓展	6	補助學生赴2016年中國莆田、成都農村英語品格營	40.570	
書院教育發展計畫	4	至澳門參加第三屆「兩岸四地高校現代書院制教育論壇」	16.556	
兩岸關係與中國研究--中國大陸發展的法律制度架構-法學院	4	赴中國雲南騰衝參加「第七屆海峽兩岸刑事法論壇」	12.000	
兩岸關係與中國研究--中國大陸發展的法律制度架構-法學院	4	赴大陸參加「第七屆海峽兩岸刑事法論壇」	12.000	

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表(政府補助收入)
中華民國105年7月至105年12月

製表日期：106.02.28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類別及內容簡述		執行數	備註
兩岸關係與中國研究--中國大陸發展的法律制度架構-法學院	4	赴大陸重慶參加中華司法研究會2016年年會暨第二屆中華司法研究高峰論壇	12.000	
國際學城計畫-國合處	4	赴香港參加「International Postgraduate Summer Schoolcum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Comparative Development and Policy Studies 2016」國際學術研討會	20.000	
國際學城計畫-國合處	4	至香港參加「ISA Asia-Pacific Regional Conference 2016」國際學術研討會	20.000	
書院教育發展計畫	7	赴中國山東進行田野考察與學術交流	39.555	
合 計			426.938	

- 說明：1. 非營業特種基金派員赴大陸地區計畫應依預算所列赴大陸地區計畫項目逐一填列，如有奉核定變更者，須按變更後赴大陸地區計畫項目填列；因故未執行、需變更計畫或臨時派員赴大陸地區者，應於備註欄述明是否經相關機關核定。
2. 赴大陸地區類別依下列類型分列以代號填寫：(1)考察、(2)視察、(3)訪問、(4)開會、(5)談判、(6)進修、(7)研究、(8)實習及(9)業務洽談等10類。